

证券代码：002450

证券简称：康得退

公告编号：2021-056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王筱楠	独立董事	因工作原因	梁振东

公司负责人冯文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军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40,909,416.21	223,702,880.60	5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9,265,466.31	-213,930,967.34	-3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4,489,322.95	-211,417,587.65	-1.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066,008.41	-71,137,179.81	88.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6	-32.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6	-32.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062,735,720.97	8,101,087,033.11	-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644,389,946.84	-9,363,253,142.82	-3.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4,812.96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40,218,039.67	主要系担保损失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977,286.20	主要系诉讼赔偿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63,879.55	主要系个税手续费返还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90.00	--
合计	-64,776,143.3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3,1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3%	387,091,795	0	质押	381,457,204
					冻结	387,091,795
上海兴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31%	294,117,647	294,117,647	--	--
浙江中泰创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5%	274,365,399	0	--	--
嘉兴金生未来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7%	91,050,571	0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8%	87,921,212	0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1%	56,876,714	0	--	--
深圳前海安鹏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	56,874,883	0	质押	56,874,882
					冻结	56,874,883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 鑫鑫向荣 90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52%	53,834,792	0	--	--
华富基金—宁波银行—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其他	1.12%	39,812,418	0	--	--
天弘基金—宁波银行—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08%	38,132,983	0	--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87,091,795	人民币普通股	387,091,795
浙江中泰创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74,365,399	人民币普通股	274,365,399
嘉兴金生未来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050,571	人民币普通股	91,050,571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7,921,212	人民币普通股	87,921,21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6,876,714	人民币普通股	56,876,714
深圳前海安鹏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6,874,883	人民币普通股	56,874,883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陕国投 鑫鑫向荣 90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3,834,792	人民币普通股	53,834,792
华富基金—宁波银行—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39,812,418	人民币普通股	39,812,418
天弘基金—宁波银行—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8,132,983	人民币普通股	38,132,983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陕国投 鑫鑫向荣 7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5,987,822	人民币普通股	35,987,82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未知上述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2、因康得集团及中泰创赢涉嫌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公司及控股股东康得集团、实际控制人钟玉先生于 2018 年 10 月 28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2018 年 10 月 29 日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中泰创赢及其股东中泰创展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因未披露股东间的一致行动关系，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康得集团、实际控制人钟玉先生、中泰创赢及其股东中泰创展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30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通知的公告》、《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通知的公告》（详见编号：2018-118、119 之公告）。该立案调查尚未形成结论，公司无法判断康得集团与中泰创赢是否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合同负债，报告期末比年初下降34.73%，主要系报告期客户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 2、营业收入，本期比同期上升52.3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公司疫情影响弱化及持续经营改善所致；
- 3、营业成本，本期比同期上升52.47%，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上升所致；
- 4、信用减值损失，本期比同期计提上升1,232.13%，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公司担保损失增加所致；
- 5、营业外支出，本期比同期上升14,146.91%，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公司诉讼赔偿增加所致；
- 6、净利润，本期比同期下降30.37%，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公司担保损失和诉讼赔偿增加导致净利润下降所致；
- 7、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本期比同期上升46.60%，主要系报告内营业收入上升导致采购支出上升所致；
- 8、收到的税费返还，本期比同期下降46.80%，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出口退税下降所致；
- 9、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比同期下降90.43%，主要系上年同期存在其他流动资产形成的资金流影响所致；
- 10、支付的各项税费，本期比同期下降52.04%，主要系报告期内实际支付税费下降所致；
- 11、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比同期下降79.17%，主要系上年同期冻结货币资金划扣所致；
- 12、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比同期下降100%，主要系上年同期存在受限货币资金调整所致；
- 13、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比同期下降90.87%，主要系上年同期存在货币资金划扣用于偿还利息的情形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收到深交所《关于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

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71号）认定的事实及相关财务指标触及终止上市的规定，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得新”或“公司”）于2021年4月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1]353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公司股票自2021年4月14日进入退市整理期。

2、收到证监会的《立案调查通知书》、《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之风险提示

公司于2020年6月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送达的《调查通知书》（编号：稽总调查字 200505号、稽总调查字 200480号、稽总调查字 200538号、稽总调查字 200546号），因涉嫌债券市场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证监会决定对公司及相关人员立案调查。

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收到了证监会送达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编号为：处罚字[2021]4号），依据2005年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证监会拟决定：对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60万元罚款；对钟玉给予警告，并处以30万元罚款。

3、债项违约

公司发行的2018年度第一、二期超短期融资券违约，因公司未将足额本息兑付资金划付至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构成实质违约。

公司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于2019年2月15日、2020年2月15日（此日为节假日，顺延至2020年2月17日）终、2021年2月15日（此日为节假日，顺延至2021年2月18日）终，共计三次未能按期足额偿付利息，于2019年2月15日已构成实质性违约。公司2017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2019年7月14日（此日为节假日，顺延至2019年7月15日）日终、2020年7月

14 终，两次未能按期足额偿付利息，已于2019年7月15日构成实质性违约。

公司2020年到期的300,000,000美元6.00%担保债券（债券简称：境外债券，债券代码：5402）应于2019年3月18日派息，智得卓越企业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3月15日终，不能按照约定筹措足额偿付资金，若智得卓越企业有限公司在派息日后三十天内仍未能派息将构成违约。截至2019年4月18日终，智得卓越企业有限公司未能按照约定筹措足额偿付资金，境外债券不能按期足额偿付利息，构成实质性违约。2019年5月21日该笔美元债被债券持有人宣布提前到期。

公司后续将与债权人积极沟通债务解决方案，力争与债权人就债务偿还事宜达成可行方案。

4、员工持股计划进展

2018年11月21日，信托公司按照相关合同约定完成了2016年的员工持股计划的减持操作。公司已于2019年4月4日披露了《关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被动减持的公告》（编号2019-063）。

2017年的员工持股计划受公司股价下跌影响，本持股计划的信托单位参考净值已触及信托合同约定的平仓线（止损线），但管理人尚未完成减持操作，后续公司将根据信息披露要求及时披露相关进展公告。

5、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及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康得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387,091,795股，占公司总股本约10.93%，其中被冻结股份为387,091,795股，占康得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10.93%。公司将积极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

6、公司及原部分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公安部门移送检察院审查起诉的进展

于2020年9月1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等涉嫌犯罪被公安部门移送检察院审查起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02），于2020年10月13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人民检察院延长审查起诉期限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10），于2021年1月6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人民检察院延长审查起诉期限通知书的公告》编号：2021-002），于2021年2月19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人民检察院重新计算审查起诉期限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于2021年3月10日收到苏州市人民检察院下发的延长审查起诉期限通知书（公告编号：2021-028），内容为“苏州市公安局移送起诉的你单位涉嫌欺诈发行股票、债券罪一案，因案情重大、复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二条第一款之规定，决定延长审查起诉期限十五日，自2021年3月9日至2021年3月23日。”

7、诉讼事项

截至2021年4月21日，公司尚未结案被起诉类案件共472起，其中被诉金额5000万以上的59件、1000万以上的82件、劳动纠纷128件、其他小额诉讼262件。累计涉及影响金额1,173,743万元（涉及美元已按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约125.49%。公司管理层将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积极协调，与法院、申请人积极协商，争取早日妥善处理上述诉讼事项，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和正常经营。减轻因债务违约对公司、债权人和投资者造成的损失。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8年度第一期、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未按期兑付本息	2019年01月15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002、003
	2019年01月16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004
	2019年01月22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009
	2019年02月1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018、019
	2019年03月18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038
	2019年04月02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056
	2019年04月1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070、071
	2019年05月16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094
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未按期付息	2020年02月10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20
	2020年02月17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22
	2020年03月1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56

	2020 年 04 月 1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74
	2020 年 09 月 0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196
	2021 年 02 月 0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11
	2021 年 02 月 1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13
2017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未按期付息	2019 年 02 月 10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021
	2019 年 07 月 0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144
	2019 年 07 月 15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147
	2019 年 09 月 0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175
	2020 年 07 月 0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146
	2020 年 07 月 1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155
	2020 年 08 月 1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178
	2020 年 09 月 0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197
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钟玉、公司监事周桂芬及原相关人员因涉嫌债券市场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	2020 年 06 月 10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115
控股股东因涉嫌债券市场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	2020 年 06 月 1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117
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	2021 年 04 月 0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41
关于对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的进展	2020 年 09 月 28 日	于对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 493 号
	2020 年 10 月 1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213
	2020 年 10 月 2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218
	2020 年 10 月 30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221
	2020 年 11 月 0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224
	2021 年 02 月 2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20
关于公司及原部分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公安部门移送检察院审查起诉的进展	2020 年 09 月 1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202
	2020 年 09 月 1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203
	2020 年 10 月 1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210
	2021 年 01 月 0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02
	2021 年 02 月 19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14
	2021 年 03 月 10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28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康得集团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010年07月01日	----	暂无法判定
	钟玉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钟玉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010年07月01日	----	严格履行
	钟玉	其他承诺	钟玉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及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2010年07月01日	----	严格履行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康得集团（下称：本司）及控制的下属企业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二、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权的期间内，本司及控制的下属企业将不会以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三、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权的期间内，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司及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可能或不可避免地构成实质同业竞争时，本司将及时书面通知发行人此情形，并及时终止或转让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促使本司控制的企业及时终止或转让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享有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受让上述	2011年09月09日	----	暂无法判定

			业务的权利。四、如本司违反上述承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函依法申请强制我公司履行上述承诺；本司及下属企业将向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赔偿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钟玉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钟玉（下称：本人）及控制的下属企业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二、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权的期间内，本人及控制的下属企业将不会以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	2011年09月09日	----	暂无法判定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钟玉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控股股东康得集团和实际控制人钟玉先生出具《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函》：1、尽量避免或减少康得集团、钟玉及所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不利用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在交易或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康得集团、钟玉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优于无关联第三方的优惠或权利。3、不利用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4、对于必要的关联交易，康得集团、钟玉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将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利益的行为。5、就康得集团、钟玉先生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康得集团、钟玉先生将督促公司依法依规履行审议和决策程序，并按照规定和公司内部制度的相关要求信息进行披露。控股股东康得集团、钟玉先生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康得集团、钟玉及控制的下属企业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2、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的期间内，康得集团、钟玉及控制的下属企业将不会以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现在和将来业	2014年12月26日	--	暂无法判定

			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3、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的期间内，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康得集团、钟玉及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之间可能或不可避免地构成实质同业竞争时，康得集团、钟玉将及时书面通知发行人此情形，并及时终止或转让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促使康得集团、钟玉控制的企业及时终止或转让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享有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受让上述业务的权利。4、如康得集团、钟玉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函依法申请强制康得集团、钟玉履行上述承诺；康得集团、钟玉及下属企业将向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其他股东赔偿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康得新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诚信经营、规范发展，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积极践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努力推动中小股东参与公司治理和重大决策，为股东提供真实、准确的投资决策依据。	2015年07月15日	--	严格履行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康得集团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和短线交易。	2018年12月05日	2019年12月05日	暂无法判定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增持承诺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现有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计划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六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或二级市场集合竞价交易系统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康得集团（或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等方式增持）增持金额不少于10亿人民币。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延期履行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议案》，延期时间为自董事会首次审议通过重组预案披露之日起一年。	2018年12月05日	2019年12月05日	未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1.因公司、原部分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公安部门移送检察院审查起诉，检察院尚未对公司做出最终违法事实认定，故暂时无法判定上述有关事项。2.康得集团的增持计划未履行，公司暂无法获知康得集团下一步工作计划。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对 202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预计解除方式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除时间（月份）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9,800	-2.11%	连带担保	2019.1.25-2019.9.13	22,906.57	-2.45%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张家港康	全资子公	5,000	-0.53%	连带担保	2019.2.1-2		0.00%	已解除		

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司				020.9.21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500	-0.80%	商票保贴	2017.12.11-2019.2.11		0.00%	已解除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0,000	-3.20%	商票保贴	2017.12.11-2019.2.11	37,267.68	-3.98%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6,800	-1.79%	连带担保	2019.1.11-2020.1.11	18,472.79	-1.97%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9,368.09	-2.07%	抵押担保	2018.11.16-2019.11.16	12,906.81	-1.38%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康得新智能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0,000	-3.20%	抵押担保	2019.1.15-2024.1.15	30,000	-3.20%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	全资子公司	250,000	-26.70%	抵押担保	2019.1.15-2024.1.15	250,000	-26.70%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限公司、 康得新复 合材料集 团股份有 限公司、 江苏康得 新智能显 示科技有 限公司										
张家港市 金港投资 担保有限 公司、苏 州市信用 再担保有 限公司、 苏州市农 业担保有 限公司、 苏州国发 中小企业 担保投资 有限公司	无	15,000	-1.60%	抵押担保	2020.1.16- 2020.12.25	15,244.23	-1.63%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张家港市 金港投资 担保有限 公司	无	1,900	-0.20%	抵押担保	2020.1.16- 2020.12.25	1,900	-0.20%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北京首信 捷鹏农业 科技有限 公司（原 名“北京益 鼎吉祥科 技有限公 司”）	无	5,000	-0.53%	保证担保	2018.11.16 -2018.11.2 3	5,000	-0.53%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北京首信 捷鹏农业 科技有限 公司（原 名“北京益 鼎吉祥科 技有限公 司”）	无	1,500	-0.16%	保证担保	2018.11.19 -2018.11.2 3	1,500	-0.16%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50,000	-16.02%	存单质押	2018.9.27-2019.7.31	158,439.32	-16.92%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35,000	-3.74%	抵押担保	2019.1.10-2019.6.30	35,000	-3.74%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50,000	-5.34%	商票质押	2018.7.4-2018.12.26	50,000	-5.34%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合计		636,868.09	-67.99%	--	--	638,637.4	-68.20%	--	--	--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截至季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不适用	康得碳谷抽逃注册资金	200,000	0	0	200,000	200,000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中航信托存单质押	157,958.49	480.83	0	158,439.32	158,588.9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中安信科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恒丰银行商票质押	50,000	0	0	50,000	50,000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合计			407,958.49	480.83	0	408,439.32	408,588.9	--	不确定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3.62%									
相关决策程序	无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无，表格中新增占用金额为按照担保协议确认的利息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公司前期已就违规资金侵占和违规担保事项产生的相关赔偿责任履行问题与康得投资进行沟通，截止本报告日，公司未收到康得投资的实质答复，公司无法知晓康得投资对其资金占用清偿和违规担保风险化解工作的任何的下一步计划。根据公司所了解的情况，自公司及康得投资发生债务危机爆发以来，康得投资陷入大量的债权债务诉讼，旗下的碳纤维产业主体中安信及康得复材进入破产重整；对康得碳谷的股东资格被解除。另外，钟玉涉嫌犯罪被公安部门移送检察院审查起诉，康得投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尚无任何迹象表明其具备任何形式的债务清偿能力。公司仍将积极的通过协商、诉									

	<p>讼等方式推进与康得投资及关联方就资金占用清偿与违规担保解除的工作。为此，公司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申请起诉康得投资，请求判令其承担因其侵权行为对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暂计人民币 50.5 亿元。以实际损失金额为准）（公告编号 2020-225）。与此同时，公司积极开展因违规担保要求公司承担责任的诉讼工作，会同专业的律师团队积极应诉，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九民会议纪要》精神，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p>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2021 年 03 月 15 日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无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